

台灣電力工會第 14 屆監事會第 4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26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

地點：本會 4 樓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何常務監事朝石、高常務監事進強、蔡常務監事吉雄、
陳監事麗莉、童監事才源、陳監事國龍、葉監事碧富、
洪監事正南、陳監事明堂。

列席人員：丁理事長作一、吳秘書長有彬、董處長元麟
張候補監事啟雄（請假）、柯候補監事俊德、
徐候補監事崑輝、張候補監事江水

主 席：何召集人 朝石 記錄：劉慧玲

壹、主席宣佈開會

貳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參、本會 106 年 8-10 月份工作報告

決議：通過。

肆、本會 106 年 8-10 月份收支報告

決議：通過。

伍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

第一案：建請將差單中「膳雜費」改為「雜費」。

決議：送理事會討論。

辦理情形：送 12 月理事會討論。

第二案：討論分會業務實作

1、建請修正台灣電力工會 107 年度分會工作績效考核評分表。

決議：通過修正，詳如附件一。

辦理情形：已照決議辦理。

2、分會業務實作書名變更為「分會會務運作手冊」及內容調整
修正更符合分會實際運作。

決議：通過修正，詳如附件二。

辦理情形：已照決議辦理。

陸、提案討論

第一案

案由：擬具 107 年度(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)工作計劃暨
經費收支預算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本會 107 年度工作計劃暨經費收支預算業已編製完成，惠
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，送代表大會討論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捌、散會